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德明利

股票代码：0013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岱群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香山中街1号XXX号房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减持)，持股比例减少至5%以下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德明利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原因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徐岱群
公司、上市公司、德明利	指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徐岱群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06241983*****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香山中街1号XXX号房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委山中街1号XXX号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原因

一、本次权益变动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减持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徐岱群于2023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计划自2023年7月4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00,884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0.5%）。

2023年7月13日，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80,176,800股增至112,247,520股，徐岱群女士持股数量4,286,830股增至6,001,562股，可减持股份数量由400,884股增至561,237股。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未披露其他相关权益变动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自身需求及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增持或减持其在本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6,001,56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3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5,611,02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情况

2023年7月26日至2023年8月4日，徐岱群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8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减持后，徐岱群女士持有公司5,720,86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

2023年8月8日至2023年8月10日，徐岱群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减持后，徐岱群女士持有公司5,611,02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徐岱群女士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及受限等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徐岱群女士减持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1	集中竞价 交易	2023年7月26日至 2023年8月4日	74.30	280,700	0.25
2	集中竞价 交易	2023年8月8日至 2023年8月10日	73.19	109,840	0.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地点：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于海燕、管平云

联系电话：0755-2357 9117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徐岱群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德明利	股票代码	0013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徐岱群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A股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6,001,562股</u> ； 持股比例： <u>5.35%</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A股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611,022股</u> ；持股比例： <u>4.99%</u> 持股变动数量： <u>390,540股</u> ；持股变动比例： <u>0.36%</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变动时间： <u>2023年7月26日至2023年8月10日</u> 变动方式： <u>集中竞价交易</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徐岱群

日期: 年 月 日